

# 南昌技师学院

洪技政〔2025〕18号

## 关于印发《南昌技师学院网络舆情监控 应急处置预案》的通知

各科室、分院：

《南昌技师学院网络舆情监控应急处置预案》已经院领导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 南昌技师学院网络舆情监控 应急处置预案

为切实维护我院和谐稳定，加强学院网络文化建设与管理，最大限度地避免、减少和消除因网络舆情造成的各种负面影响，营造良好的学院舆论环境。根据学院工作实际，特制定本预案。

## 一、工作原则

1. 准确把握、快速反应。网络舆情事件发生后，力争在第一时间发布准确、权威信息，稳定公众情绪，最大限度地避免或减少公众猜测和新闻媒体的不准确报道，掌握新闻舆论的主动权。

2. 加强引导、注重效果。提高正确引导舆论的意识和水平，使突发事件的新闻发布有利于学院工作大局，有利于维护全体师生的切身利益，有利于社会稳定和人心安定，有利于事件的妥善处置。

3. 讲究方法、提高效能。坚持网络舆情突发事件处置与新闻发布同时布置、同时落实，新闻发布依托主流强势媒体、积极引导和应用好外来媒体，处置舆情突发事件的各行政部门密切配合新闻发布工作等行之有效的做法，确保以最短的时间、最快的速度，发布最新消息，正确引导舆论。

4. 严格制度、明确职责。完善新闻发布制度，加强组织协调和归口管理，健全制度，明确责任，严明纪律，严格奖惩。

## 二、工作方法

1. 加大学院微信公众号等宣传平台的建设力度，增强校园宣传的吸引力和感染力。配合上级部门做好网上正面宣传，唱响主旋律，打好主动仗。

2. 加强对校内网络信息内容管理，对各部门采写的信息，在部门负责人审核通过后，由各部门网络信息员通过学校网络信息处理平台报送，党委宣传部进行文字审核，对涉密信息和重大信息还须同时报院长办公室审核。

3. 围绕网上热点问题，在师生访问频繁、关注度高的新闻网站、门户网站以及互动类网站等，撰写正面评论文章；对涉及本院工作的网上不实言论，适时以论坛贴文的形式主动进行引导，消除负面影响。

4. 针对别有用心的造谣、歪曲和攻击，开展理直气壮的舆论斗争，发表即时性评论，及时跟贴，批驳反面声音，澄清事实，抵御负面言论的渗透和传播。

### **三、应对机制**

一旦发生网络舆情突发事件，学院应根据网络舆情的发生发展启动应急预案，决定各相关部门介入突发事件的处置。审定网络舆情应对方案，决定信息发布的口径、原则和内容，确定负责信息发布、审定发布稿和接受记者采访的领导和相关部门负责人。对网络舆情处置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及时进行会商，提出解决方案及处置措施，确定相关部门进行处置。遵纪守法对当事人、责任人、责任科室提出处理和责任追究意见建议，并按

有关程序移交相关部门处理。具体应对机制如下：

1. 建立网络舆情监控信息员机制。各部门应确定政治素质好、责任心强、反映机敏、熟悉网络的师生担任网络舆情监控信息员，对涉及我院的网络舆情实行监控和引导，特殊时期安排专人24小时监控，加强网上舆情监测和应对。重点加强对学生、家长关心、群众关注的重点论坛的实时监控，及时了解社情民意，监测舆情发展动向。

2. 建立快速报告机制。各部门网络信息员发现有关学院的不良舆情信息后要立即向主管领导汇报，提出处置意见，并在1小时内向分管领导及主要领导报告，经批准后，根据事件进展情况适时采取应对措施。

3. 建立网络舆情研判机制。要通过跟踪分析，把握舆论发展走向，分析判断突发及重大舆情的程度，提出合理化建议。党委宣传部对汇总上报的事件进行初步分析，根据事件严重程度决定是否召开会议和向上级领导部门汇报。

4. 建立快速核查机制。对网络反映的情况，需要调查的，要迅速组织力量开展调查，与网络抢时间，并注重周密谋划，妥善处置、严控因处置不当造成不良后果。经查证属实，并构成违纪的，按照有关规定严肃查处；与事实不符或者出入较大的，及时予以澄清。对恶意造谣、干扰学校正常学习生活开展的，依法送交有关部门处理。

5. 建立信息发布机制。完善信息发布制度，形成权威、畅通

的信息发布渠道。如发生舆情突发事件，党委宣传部会同有关部门迅速拟定信息发布内容和方案，经院领导审定后，按照统一的口径，选择合适的时机发布，并组织媒体进行报道，让正面信息先声夺人，为网民提供权威声音，营造有利舆论。按照“及时、准确、公开、透明”的原则，不论是网络舆情初步形成，还是网络舆论已成热点，都主动澄清事实真相，争取网民理解支持。

6. 建立舆论引导、疏导机制。主导舆论发展，坚持疏堵结合、以疏为主，在网上及时跟帖、发帖，运用网民易于接受的方式和语言引导网上热点，努力掌握网上舆论的话语权；必要时邀请相关领导、新闻记者撰写评论文章，进行专家解答，以权威的、专业的信息赢取网民的信任。

7. 党委宣传部要做好舆情突发事件的全程处置工作的文字材料、声音、影像的记录和保存保管工作。

---

南昌技师学院办公室

2025年3月31日印发

---